

全盈支付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全盈支付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專營電子支付機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單位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薛東都



(簽章)

總經理：劉美玲



(簽章)

稽核主管：侯勝恩



(簽章)

法令遵循主管：沈安爵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二 日

全盈支付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一、委外作業</p> <p>經查客服作業委外之受委託機構未定期進行系統帳號權限清查盤點，將導致非經授權存取系統之風險。此外，其所使用電腦帳號及系統之密碼原則設定，未符該機構對系統帳號變更密碼不能與前次相同之內部資安規範，亦將導致可能之資安疑慮。</p>	<p>受委託機構已辦理帳號權限清查盤點；亦已調整帳號密碼原則設定，以符合其資安政策。</p>	<p>所提改善措施均已完成。</p>
<p>二、網路安全環境維護</p> <p>經查網路管理作業，發現一可疑 IP 位址(Internet Protocol Address)雖申請永久列入防火牆黑名單，然實際僅封鎖三個月即解除限制，且解除前未申請相關異動並取得權責主管審核，管控執行未符規定。</p>	<p>已依原申請需求將可疑 IP 位址永久列入防火牆黑名單中；此外，並已建立永久有效黑名單之防火牆原則群組，避免遭人為異動。</p>	<p>所提改善措施均已完成。</p>